

证券代码：839371

证券简称：欧福蛋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苏州欧福蛋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现场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Henrik Pedersen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的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9,140,09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5935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60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5)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1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9,089,59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5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9,089,59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5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9,089,59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5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经营管理工作以及公司治理等进行回顾和总结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9,089,59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5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(吴英华)(公告编号:2024-021)、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(杨严俊)、(公告编号:2024-022)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(顾秦华)(公告编号:2024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9,089,593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50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的运作情况,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9,089,593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50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9,089,593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; 反对股数 50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2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9,140,093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,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公司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:2024-02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3,951,587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CHINA EGG PRODUCTS ApS 为关联股东,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2024年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9,140,093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, 根据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发生情况, 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2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3,951,587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CHINA EGG PRODUCTS ApS 为关联股东, 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9,140,093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制定〈公司 2024 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, 对公司 2023 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予以确认。同时,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, 制定公司 2024 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35, 327, 91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 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 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 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刘文、任云浩、叶林、韩太鑫、廖智武回避表决。

(十四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七	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	88, 908	63. 78%	50, 500	36. 22%	0	0. 00%
十一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	139, 408	100. 00%	0	0. 00%	0	0. 00%

	交易事项的议 案》						
--	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新天伦（吴江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平佳翱、赵莹莹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苏州欧福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(二) 江苏新天伦（吴江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欧福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苏州欧福蛋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